

最新活着读书笔记高中生 活着读书笔记心得(大全9篇)

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写范文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供大家参考借鉴，希望可以帮助到有需要的朋友。

活着读书笔记高中生篇一

活着”在我们语言是充满力量，他喊力量，是不是进攻，而是忍受，忍受生命赋予我们责任，忍受展示给我们快乐和痛苦，无聊。和平庸。作为一个“活”之间一名男子和他命运，这是最动人友谊，友谊作品，因为他们互相欣赏，而且还相互仇恨，他们不能抛弃对方，而谁也没有抱怨理由每个其他。走在尘土飞扬道路上，死时又一起转身将雨水和泥浆，他们住在一起。

fukki年轻，富有主人曾经荣耀，因为年轻人愤世嫉俗废话为所欲为破坏自己和家人一生幸福。他终于在贫困意识，也许不会太晚。可厄运阴影追随他脚步，残忍地杀害每一个与他亲和力，为人类生活，没有同情。他父母死于家庭失去了落后，已经没有疼痛，平静，与他妻子离开了他同甘共苦。最后，他唯一孙子也没有逃脱死神魔掌，留下他一个人独居。

fukki埋葬六个近亲，到人。我不知道他特别祝福，或其他处罚命运，他幸免于难。许多其他人难以想象痛苦后，他学会了忍受，忍受生活重负。他只是简单地住住。

我记得一个字：生活领域生活，每个播种苦难成为总统希望，他们是我们手中。不管谁吃亏，不管东西脖子，不管肩上负载。

作为一个在海洋，船舶颠簸，将永远是ups和起伏波浪山谷，创造写作作家无疑是不相符方式前行状态，余华也不例外。如果你仔细观察，你会发现在1995年余华文学创作，就是在说：“活着”创作进入一个非常微妙时期。

首先，我们通过跳跃和猜测和假设原因，眼睛就直接到1997年，我们会发现，在今年，俞华，使前卫中国文坛决定坏消息好：给了先锋测试。然后，我们将回首身后。这个时候，你会发现，其实在1995年，已经注定事情。今年，另外两个著名年轻作家苏童，莫言也作出了类似决定。余华告别先锋小说宣言：“我现在是一个关注现实作家”时，它恰恰是在“住”，一种新型“关心”杀青很快。让我们在这一点看，后一个自称是有关真实”工作。事实上，之间显着变化余华早期作品。或者说，我们将惊奇地发现这篇文章，余华早期”毛毛雨”两种外观。

我们再回首1995年，你会发现余华作品，只有文学现实主义与先锋小说特点，是我在读”活着”轰动。如此说来，“活着”应该是余华创作转型。

从这个角度看，“活着”是作者耗尽开创性文本创新和寻求出路。但作者自己恐怕不同意这种观点。从工作本身，尤其是很多随机性，可以看到显示在上半年工程，工程由”活”创建是不是一个成熟想法。余华是可以写一个像一个孩子涂鸦一般开放。

刻在此之前工作不能在创建称为。在余华创作低迷，写作其实只是一种习惯。“活着”是在一个偶然完整小说，为读者和作家，像所有好作品，是一个双皮卡，或发财。

“活着”是读人感到沉重小说。只有关闭我书会感到隐隐不快，不是故事作品引起残酷。毕竟，死亡，他妻子死亡，损失谁送黑衣人故事，没有煽情女性和白发作品回家。同时，余华是不是一个强大煽动能力作家，其实，以使这个表达式是余

华一直轻蔑。余华主张刚才所描述，叙述是不正常故事用一种近乎冰冷提示音。这声音叙事过程中所有情绪悄悄侵入读者。说，“我要活下去”表现手法，质疑生命意义哲学渗透。

他像一个熟练外科医生慢慢地剥夺了生活残酷性，从假真，善，“活着”在一个非常平静，甚至是一个非常缓慢方式，阅读有可能是另一个方向错觉是在一个打破之一。这将有一个结果：这本书人留下了深刻印象。因为阅读是一种心理恐惧经历。

事实上，这也暗示了中国文学事实：现实主义到现实主义口号是最害怕面对现实。例如：从本质上讲，人活着本身不会有任何意义，除了住在外面。然后必须赋予意义，那么唯一可以为意义计算，恐怕生活本身。“活着”伟大感可能正是从这里。

这就是为什么，“我要活下去”明确提出在一般理解内容活着是一个过程，但是，生活基本上处于静止状态。

余华想告诉读者：生活不幸福或不幸，生命只是活着，还活着，有一丝孤独意味着“活着”是忍受，忍受生命赋予我们责任，忍受现实给我们带来幸福和苦难，无聊和平庸。

活着读书笔记高中生篇二

读完余华作品《活着》，一声叹息.....讲述了在大时代背景下，随着内战、三反五反、大跃进等社会变革。徐福贵的人生和家庭不断经受着苦难，身边的亲人一个个离他而去，仅剩下年老的他和一头老牛相依为命。这是一个历经人世间沧桑和磨难的老人人生感言，是一幕演绎人生苦难的戏剧。

《活着》讲述了福贵一生悲欢，起落衰盛，读它，我们更加能领悟活着的更深层次的意义。

人要靠记忆来慰藉、要靠倾诉来释然、要靠平静来概括、要

靠回首来彻悟。

徐福贵本来是地主家的少爷，从小锦衣玉食，过着很多人都向往的生活，越是有钱，内心就越浮躁，寻找生活中的刺激，开始留恋烟花之地，烟花柳巷太过柔情，而赌坊才是富家公子的挥金之地，赌场上的输赢就像是梦一场，毫无定数，殊不知，他正在一步步毁了他的人生，为了偿还赌债，福贵家变卖家产，父亲并没有大打出手，相反他的父亲很平静，外表的平静实际隐藏了内心的波澜不惊，福贵父亲的死，恰恰给了我们这样的启示。

家珍，是陈记米行老板的女儿，家珍的父亲是县商会的会长，可以说是系出名门，福贵对她一见钟情，可在怀孕期间，福贵并没有好好善待她，家珍挺着大肚子去赌坊找福贵，跪下求他不要再堵，福贵打了她，并喊了两个人把她丢了出去，看到这段，内心气愤极了，嫁给福贵六年，他放荡不堪，很难相信家珍对福贵有多么深刻的感情？总结出来是由于当时“嫁鸡随鸡，嫁狗随狗”的思想导致。可见一个人的思想是多么的重要。家珍从赌坊出来，走到父亲家门口，并没有进去，而是自己徒步十几公里走回到了福贵家。她是坚强的，她不想麻烦别人，哪怕是她的亲生父亲。

福贵总算是安分了，挥金如土的日子也过去了，当他慢慢领悟活着的真谛，又多了一份离妻之痛，家珍的父亲敲锣打鼓的接走了家珍和肚里未出生的孩子，福贵没有多说一句话，男人一旦犯错，真的很难被原谅，福贵心里明白这一切都是他造成的，所以家珍走的时候，他是没有理由去挽留的。

福贵从龙二那里租来了五亩地，开始学着去种地，他哪里干过这般粗重的活，为了生病的母亲和年幼的女儿凤霞，他开始学耕地，看着身边的亲人跟着自己受苦，亲情是人内心中无形的线，看着亲人为自己所累时，内心那种自责会达到前所未有的高度。

家珍这个女人实在是太善良了，最终还是带着儿子有庆回到了福贵身边，家道中落、父亲的离去，福贵也慢慢领悟活着的真谛，看到家珍和有庆出现在自己的面前，福贵简直不敢相信，女人是水做的，有太多的柔情和牵绊，而女人也是坚强和执着的，有太多的深情。人在拥有的时候，很容易忽略她的存在，在她失去的时候，才惦记她的好，当我们拥有的时候，一定要学会珍惜，错过了就是一辈子的遗憾。此时的福贵再也不会殴打他的妻子，而是更加的疼爱，他们的生活再也不是锦衣玉食，而是过着粗茶淡饭简朴的生活。

人生总是充满了喜和悲，福贵的母亲病倒了，生病总要医治，福贵进城找大夫，却被抓去做了壮丁，福贵离家越来越远，在战火纷争的年代，很多战士唯一的愿望就是：活着、回家。然而福贵也不例外，之后他遇到了解放军，终于回到了家，看到家中的妻子，一对儿女，那种心情无法言表，在福贵离家没多久，母亲就去世了，凤霞因为生病没钱医治，变成了聋哑人。这接二连三的打击，再坚强的人也会被打的无处遁形。

然而上天并没有眷顾他，殊不知又给这个家庭重重一击，县长的妻子生产急需输血，有庆的血型符合，有庆最终因输血过多致死，福贵内心的希望被一盆水浇灭，看着自己的儿子躺在冰冷的病床上，内心的那种绝望已经是不可言表.....

凤霞嫁给了二喜，没过多久凤霞传来了喜讯，可凤霞在生下儿子苦根后也离开了，无疑给这个支离破碎的家庭又是重重一击，没过多久家珍也离开了，二喜也在一次事故中离开了，只剩下福贵和苦根相依为命，结果苦根豆子吃多了，撑死了.....看着身边的亲人一个个相继离世，只剩下福贵一人，他怀揣着思念，忍受着寂寞，最后只有一头老牛和他相依为命。

经历的越多，彻悟的就越深，那是一个动荡的年代，不民主的年代，福贵的一生虽然超越了生死，但难以超越那个悲催

的时代，福贵的悲惨人生只不过是那个时代的一个缩影。

人为什么要活着，这是一个很古老的问题？我听过一句顺口溜是：活着就是吃饭、睡觉、打豆豆。生活的意义，每个人的理解都是不同的，有的人认为是为了孩子、为了责任、为了使命、为了爱、为了艺术.....或者生活本身就没有意义，就像加缪说的，生活就是“荒诞”。

实际上自己的生活别人很难去懂，别人的生活自己也不会去懂，在这个时代，我们都要好好活着，真实的活着。

活着读书笔记高中生篇三

《活着》是一部读来让人感到沉重的小说，那种翻开书页的不忍，那种合上书后的隐隐不快，我很想知道一个需要怎样的信念和意志力，才能支撑他在遭遇到一连串的攻击后还能顽强地活下去。家道中落的悲哀，失去双亲的痛楚。白发人送黑发人的打击。终于的落单与那头老牛，孤苦伶仃的日子里，回首曾经，他需要多大的勇气。以笑的方式哭，在死亡的伴随下活着。福贵是生者的赞誉或是悲哀，之于他我更多的同情却又不得不为他的淡然而新生丝丝敬意。他用平静的面容掩饰着他内心的波涛汹涌。他用他的一生告诉我：平淡是福，活着真好。

以前喜欢阅读但很少写读后感，这次不是不想写而是看过读友们写的感觉自己更加词穷，写不出内涵。人为何而活着？有人认为是为了爱活着，有人认为是因思考而活着，也有人认为因为责任而活着，而富贵却说：“人，是为了活着而活着。”

年少时的富贵，因贪图享乐不能自拔，最终从一个富家少爷沦落一贫如洗的贫困人家，可当他洗心革面重新做人的时候，又被命运开了玩笑，给母亲抓药的时候又被当壮丁抓走，苟且偷生只为一个单纯的信念——一定要活着回家，富裕时已

经辜负了亲人，而这次一定不能再辜负吧。终于活着回家，看到一双儿女，虽然爹娘已经去世，女儿因病不能变成哑巴，但一家人能在一起就是的幸福。可生活就是如此，明天和意外你永远不知道谁先到来。当一切都在自我满足的幸福之中时，有庆好好的就那么走了，当看到这里的时候连自己都不相信就这样走了，原本要杀人的富贵因为对方是当初过命的兄弟而非县长的时候就这么原谅了，可他原谅不了自己。

偷偷的把有庆埋了，擦干眼泪偷偷的回家，最后家珍还是知道了，善良的女人也接受这样的事实。日子波澜不惊的继续，原本以为苦难就此结束虽然清贫但可以好好生活的时候，凤霞走了，家珍走了，二喜(女婿)走了，最后甚至连五岁的外甥苦根也走了，有些接受不了这样的情节，可最后又被富贵的开朗所感染着，赶着那头叫做“富贵”的老牛，乐呵呵的面对属于自己的生活。也许富贵觉得他不是单纯的一个人活着，而是所有人再他一个人身上活着，活着看生活一天天变得更加美好。

为了活着而活着的人生，简单明了，如果自己是富贵或许做不到如此活着，但更庆幸不是富贵，可以为活着而更美好的努力着。活着究竟是为了什么?对于自己来说，活着就是不辜负自己的所有角色，努力踏实的笑对生活，做想做的自己，好好活着。

活着的读书笔记和心得体会4

活着读书笔记高中生篇四

现在我还沉浸在这情感内，《活着》演奏了一首悲苦命运的交响曲。我想起加西亚马尔克斯着作的《百年孤独》讲述了布恩迪亚家族几代人的悲苦命运。《活着》也是以福贵为主角讲述了这个家族几代人的命运，不同的是一个产于南美洲，

一个产于中国，但都给我带来对人生悲苦命运冷静的沉思。

活着读书笔记高中生篇五

一个人，一场故事，一世遭遇，成就了《活着》。富贵的苦难，已经到了无以复加的地步，他从一个富家少爷，沦落到贫苦农民；他气死他爹，输光财产；他的儿女死了，妻子死了，女婿死了，外孙也死了，可他却还活着，孤零零的活着。

当福贵看到赌的倾家荡产的龙二被毙掉的那一刻，庆幸的是福贵，后怕的也是福贵。他庆幸，是因为被毙掉的人不是自己。他后怕，是因为被毙掉的人本该是自己。命运是未卜的，生命是脆弱的。败家子的自己气死了爹，他知道，自己害死了一个生命；当被抓去拉大炮的自己回来没有看到娘的最后一眼，他明白，生命原来如此脆弱；当他的家人一个个死去的时候，他懂得，活着不易，活着有多好！

种地的艰辛，让他体会到活着的不易；公社的磨难，让他感受到活着的美好。活着就幸福，再艰难，只要活着那也是幸福；死亡是痛苦的，再好的墓葬，那也是痛苦。当富贵的家人一个个离自己而去的时候，有痛苦，但更多的是珍惜，珍惜自己现在还具有的生命，他知道，活着有多好。

余华《活着》的自序：“作为一个词‘活着’在我们中国的语言里充满了力量，他的力量不是来自于叫喊，也不是来自于攻击，而是忍受，去忍受生命赋予我们的责任，去忍受现实给予我们的幸福和苦难，无聊和平庸。”这里有一个关键词时“忍受”。可见余华笔下的富贵面对生命的苦难与绝望只是忍受，没有反抗，更不用说蔑视。也许有人不怕死，但他一定不想死；也许有人想要死，但他一定不愿意死。生命对任何一个人来说都是一笔财富，比金钱还重要的财富。一个人富贵，他想维持富贵，一个人贫穷，他在抱怨贫穷，但没有一个人会把这些和活着联系在一起，因为活着跟它们不在一个地位上，活着最重要。

活着的读书笔记和心得体会5

活着读书笔记高中生篇六

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供大家参考。

当生存成为奢侈品,活着便是一种幸福。

活着读书笔记心得体会1

我总以为一个人与一本书的邂逅是一种弥足珍贵的缘分,也许拨开书页,看到的是致一的文字,然而这些呆板的墨色下掩藏的却是一个真实的活生生的灵魂,这个灵魂时常闪躲,但亦毫不羞怯的袒露着。

《活着》就是这样一本有生命的书。我深深记得初读《活着》的感受,从初始的悠然到其后的凝重,翻动书页的手指愈渐迟疑,我感到心中似乎有一种神秘的期待——呼唤着一个转折,一个让主角走向幸福的转折,然而,我失望了,作者是那么的残忍和吝啬,我几乎是一路心痛的读到最后。当我满心酸楚地合上书页,猛然望见封面一袭鲜血般的暗红,刺目一如长长伤口上的血淋淋,却又宛如生命勃勃的涌动,似乎是悲哀,是一抹浓重的叹息,又仿佛一阵热烈的律动……我的泪直直的落了下来。

书中,随着富贵悠长的笑娓娓道来他的一生。从一个少爷吃喝嫖赌终于败坏家业,沦落为糊口而下地,回味的时候,我常常惊讶,这仿佛是看见一绺及纤细的发丝被逼迫着承受千万斤的重量,然而它却没有断,这种生命的韧性似乎讲述着人生绝望地不存在。福遗的人生,仿佛是一株盘剥的冬笋。一层层褪去人生的虚化,一层层撕掉人生的幸福依赖,一层层摧毁着人的坚强,可到最后,白嫩嫩的却剩下一个最柔软。最纯净的秉性,只剩下人生存在的唯一的理由——活着,为

了活着而活着。活着，执着的活着——已成为唯一能描述富贵的形容，也是对富贵最好的肯定与颂赞。至于幸福或不幸，我们无法断言，也许在旁人的眼里富贵是苦苦煎熬的一生，但在他自己，也许更多的感受到了幸福，贺拉斯说：“人的幸福要等到最后，在他的生前，葬礼前，无人有权说他幸福，富贵的一生恍若一面镜子，窄若一手掌，小弱一水滴，却透出一个时代的背影。也许渺小的终于只是渺小，就如遭遇风浪的舟船，我们可以挽救于搏击，却无法晚会沉默的结局，因为人性的. 共同，因为只要活着，除却无奈，生命常有空白等待绚烂。

活着读书笔记心得体会2

随着年龄的增长，泪点越来越低，真的看不得这种书。99年第一次看这书怎么就没感觉哪？不可否认，《活着》是一次残忍的阅读。黑色的书皮简洁的名字，顿时有一种沉重和沧桑的感觉。它让你看到了在历史的大潮流中，一个人，甚至一个家庭在时代浪潮中只能被无情地牵引着，对命运有的只是无能为力的苦苦挣扎。想来是多么的残忍和可怕，即便知道方向是错的，却连站在原地寻求正确出路的权利都没有。屈服，屈服，还是屈服，最后剩下的，只有：活着。

作者以第一人称福贵的口吻，平静地讲完了他这一生的故事，看似近乎冷漠的语调，织就了一幅人性的挂毯，语言风格简洁而有力，直抵人心。福贵开心，你会跟着开心，福贵难过，你也会跟着有了一丝的恸泣。人生总是奔向美好的，走向光明的，充满希望的，可是书中主人公福贵的命运却截然相反：福贵的人生从地主家庭出生，而命运却一次又一次的与他开着玩笑：首先是他的顽劣乃至逐渐的使他的家庭败落在他的手上，从此由“天堂”开启了通往“地狱”之门。和他相依相伴的最为亲密的人一个一个的憾然离世，让他承受着不能承受的痛苦，可就是这样，命运也没有放过他，悲剧一个接着一个，眼泪完全不能表达那种刻刀在心头刻下的烙印。

整本书读起来都让人替主人公和其中的人物唏嘘不已，慨叹命运多桀，也都从书中或多或少的看到了自己、自己身边的人的童年和过往，因此产生共鸣，我想这就是余华文学作品做大的魅力吧。虽然整本书都很压抑，但是只有一段读来让人欣喜若狂：就是福贵的聋哑女儿凤霞托人找了一个对象，她的那个对象二喜出现后，整部书的最淋漓尽致的部分出现了：在那样悲惨的命运中忽然伸出了一双温暖的手，有力的支撑了这个摇摇欲坠的家庭，不但出现了转机，还带来了新生——凤霞和二喜的儿子降临了。不知道别人，反正我是看到这里非常的激动，体会了那种压抑后突然释放的快感。

其实每个人内心都有纠结和挣扎：一方面对于残酷现实的不满，一方面对于美好未来的憧憬和渴望。而在这纠结和挣扎中，人们变得或勇敢，或懦弱，或消沉，或积极，总之是痛苦万状乃至憎恨这个世界。而就如作者的本书序所言：做作家的使命不是发泄，不是控诉或者揭露，他应该向人们展示高尚。这里所说的高尚不是那种单纯的美好，而是对一切事物理解之后的超然，对善和恶一视同仁，用同情的目光看待世界。至少我觉得作者在这部作品中是做到了这一点。他冷静的看着福贵的人生从繁荣走向了凄苦，可是这个过程里感觉不到作者的同情或者悲愤，反倒是那种出奇的冷静让读者的思想肆意发挥，任意驰骋。

小的时候家里比较穷，爸妈总是为了生计忙碌着，到了晚上再忙家务，给我和哥哥缝缝补补、洗洗涮涮。有时候我说“妈你早点睡吧，别干了”记得妈妈曾经对我说过：“人只要不死就得活着，活着就得干”。随着年纪的增长慢慢的也体会了父母的艰辛。不管怎样，每个人都有自己的生活，每个人的生活最后都要他自己去体会，在这个过程中，在最悲壮的时刻出现的时候，我希望我们能够记住：“人是为了活着本身而活着，而不是为了活着之外的任何事物而活着”。

生活，只是一件外衣，有的人为它别上璀璨夺目的胸针，有的人在上边缝着一个又一个粗糙的补丁，但无论是华丽还是

褴褛，我们都穿着专属于自己的外衣行走在风尘中，承受着外界的一切，感知着身边的一切，有爱有痛，有苦有甜。生存，还是生活，仅仅是一线之隔，一生为什么而活，需要我们去用心去体验，只有当内心与外物和谐之时，在人世的一遭才叫真正的生活。

正如我的题目“苦莫如福贵，乐莫如活着”。

活着读书笔记心得体会3

没有主题，没有中心，没有刻意安排与布局，就这样写了。

只是因为读完《活着》太过感动，便觉得一定要写些什么让这个世界知道，让这样珍贵的感动留在我的生命中。

此时此刻，我是带着泪写的，不自禁啊，请原谅我的年轻。

再想想，不知道鼻根酸了多少次，纸巾已经堆积成雪原，不知道热乎乎的眼泪什么时候停了，什么时候又涌了出来，只觉得凉在枕头上，被单上。夜晚读书真的承受不住这样的感情。夜早就深了，可是现实全变了，找不到自己，找不到睡意，忘了明天的一切计划，忘了夏夜窗外的蝉鸣。

有庆离开人世的那一段，心里一抽一抽，止不住的又酸又疼，我真不该怎么表达。福贵抱着儿子走回去的那一路，我好像也走了一遍。那风呀，那路呀，那黑暗的夜呀，那个抱着儿子的父亲，都像是我自己一样。

感情丰富，我一向认为这是福分。那时候，我觉得流着眼泪就是一种莫大的幸福，它让我感受到自己血肉的存在，感受到勃勃跳动的的心脏，感受到生命的真实与厚重，眼泪的宽广和伟大。好像自己也付出所有，爱了一场，能帮他承担一次生离死别的痛苦。

我几乎是立刻想到了《天蓝色的彼岸》，想到了哈里。我记得当初读到死去的他回家看望父母与姐姐的场景，那种可望而不可及，那种欲言又止，那种隔离，那种思念，也是这般感慨万分，心酸难释。也许死亡是一个平常而真实的东西，它自然而然就来了。活在一个甜蜜的保护伞里，我将永远感受不懂何谓生命。而这两本书，却让我感受到更多的痛苦与离别。我恍然发现：我命里的幸福，简直是几百辈子修来的福分。是因为我年轻，才让我如此理所当然地认为自己会拥有他们一辈子，好像只要凭借善良和努力就可以。可是它也许不是这样的，我从一开始就错了。

命运本就是我自己，我离不开它，它离不开我。我们来的时候因为不得不过来；走的时候因为不得不走。所谓的幸福和不幸，都是相对的，是内心给自己的安慰或者打击，是我们选择“活着”这一选项的底气和毅力。说实话哦，有点诚惶诚恐，不知该如何去守住我所谓的福气。

看着福贵，我还明白了生活不易，不仅如此，拥有了生命也很不易。个人，家庭，社会，世界，你有你自己的一切追求和美好的小天地，也会有逃不掉的责任与还不完的债，错综复杂的命运大网里，每个人都是一个点，不知谁是谁的开始，谁是谁的结局，谁和谁走散了，谁和谁走下去。

甚至是你自己，都无法预料明天你是否会如自己期望的那样站在同样的阳光下，大口大口呼吸着新鲜的空气，足下是生你养你的土地。当这一天又如你所期望的那样过去了时，大声笑吧，好好感谢生命给予你这样的幸福，能让你如愿地爱着与被爱着，如愿地活着。

我珍视生活，从前是，现在是，将来只增不减。每一束温润的阳光，每一滴轻轻的雨，每一场热烈的日出，每一朵盛放的云，都令我感到那么幸福。春夏秋冬，花草树木，亲临挚友，衣食起居——组成我生活的每一部分，我都热爱它，发

自肺腑地热爱它，拼尽全力地热爱它，因为它们是我创造的，是随我而产生的，是我每分每秒存在的证明，是我的每一滴血，每一根骨头，每一次呼吸。

福贵的生活，就是一下一下有力的心跳。咱中国人是这样过来的，从贫穷与落后中咬牙爬出来的，走过的弯路，含冤而去的事物，农村生活的苦，都爬出来了。就算这样的苦中，也能有令人潜然的幸福，福贵和家人的陪伴是又酸又甜的，那些农田上度过的清晨与傍晚是又苦又香的，就连福贵一次次经历白发人送黑发人的时光，也是五味杂陈的。

“想让一个死去的人回来，就要让他的精神在另一个人身上得到传承，那么他就会在这个人身上得到复活。”福贵懂，他仔细收藏好好家珍，凤霞，有庆，二喜和苦根的精神和爱，继续活下去。

所以，我读到的那些苦，却是福贵认为的幸福。

然而，这条路是必经的，早晚谁送谁都是永别。

所以，生活就是个含泪的微笑啊。

我不知道我是否从他身上，已经汲取到一点点面对苦难的坚强。

无论多久，我虔诚地希望，得到这份力量。

《活着》，活着，活着。

从我不受控制、如岩浆热流般滚烫的泪水中，有什么东西大声呼喊这两个字，重复着，响亮的，仿佛在宣誓一样，仿佛在证明一样。

那是我迫不及待地想告诉一切：我认真且知足地活着！

我要加油，为了很幸福，要一直这样守候着。

活着读书笔记心得体会4

“人是为了活着本身而活着的，而不是为了活着之外的任何事物而活着。”以我现在的年龄还不足以读懂这句话，理解的还不够透彻。第一遍读这本书，我的理解只浮于表面，如果有机会我一定要对这本书一读再读，也许那时我会改变我此时的一些想法，亦或者读懂更多。

活着读书笔记心得体会5

看完《活着》，整个人沉浸于福贵的坎坷生活。活着！我想说，怎么样算活着？

书中主要内容，地主少爷福贵嗜赌成性，终于赌光了家业一贫如洗，穷困之中的福贵因为母亲生病前去求医，没想到半路上被国民党部队抓了壮丁，后被解放军所俘虏，回到家乡他才知道母亲已经去世，妻子家珍含辛茹苦带大了一双儿女，但女儿不幸变成了聋哑人，儿子机灵活泼……然而，真正的悲剧从此才开始渐次上演，每读一页，都让我止不住泪湿双眼，因为生命里难得的温情将被一次次死亡撕扯得粉碎，只剩得老了的福贵伴随着一头老牛在阳光下回忆。

人们纷纷在这个叫做活着的故事里一一死去。

作为一个冷酷的作者，余华不动声色地让我们跟随他的冰冷笔调，目睹少爷福贵的荒诞、破产和艰难。继而又假惺惺地给我们一点点美好的希望，让有庆得到长跑第一名，让凤霞嫁了人怀了孩子，让某些时刻有了温情脉脉，有了简陋的欢乐。然而就在我们以为噩梦不再萦绕他们的时候，余华丝毫没有犹疑，他铁青着脸让自己的角色们迅速以各种方式死去，毫无征兆，近乎残忍。

只留下我们错愕当场。

有庆是第一个突然死去的。

“有庆不会在这条路上跑来了。”他的母亲说。大多数人应该在这个时候心痛不已。贫苦艰难的生活，福贵简单而粗暴的教育方式，都不曾让有庆对生活丧失希望。他热爱他的两只小羊，为了割草和上学每天来回奔命。所以当他在父亲眼前拿了长跑第一名的时候，我们都天真地以为悲剧该结束了，事情在慢慢好起来，于是有了一点淡淡的喜乐。

可是我们怎么知道他会猝然死去。就像今天我们知道的许多社会底层的人们一样，有庆的死冤枉而荒谬。由于血型不幸与临盆的县长夫人相同，他竟是因为抽血过多而夭亡的。

我看着那条弯曲着通向城里的小路，听不到我儿子赤脚跑来的声音，月光照在路上，像是撒满了盐。

一切就像一个巨大的诅咒。女儿，妻子，女婿，外孙，最后福贵只剩下自己。和一头也叫做福贵的老牛。

因为远离那些动荡的年月，因为并未真正有过艰难和困顿，这个故事让年青的我们不禁有些战栗。薄薄的十二万字，笼罩着“欲哭无泪的压抑”。

只是阖上书本之时，内心似乎多了一些超越世俗欲望和纷争的平静。现实生活的无情与残忍，远比我们想象的要宽广，而活着，纵使要担当诸多难以承纳的苦痛，但是依然要坚忍，顽强。这应当便是生命的力量罢。

;

活着读书笔记高中生篇七

我想大概是源于这些年的一些经历和思考，与作者在文中描述的语言产生了共鸣，这是一种很特别的感觉，我无法用言

语说清。喜欢看余华给书里作的序言，不同的几个序言从不同的角度出发，我觉得看这本书也可以从不同的角度来理解吧。

余华写的：就是这篇《活着》，写人对苦难的承受能力，对世界乐观的态度。写作过程让我明白，人是为活着本身而活着的，而不是为了活着之外的任何事物所活着。我感到自己写下了高尚的作品。

书中有一些句子和段落会会引发我的思考和联想，我有摘抄下来：

活着读书笔记高中生篇八

《活着》一文主要讲述了中国旧社会一个地主少爷“富贵”悲惨的人生遭遇。此书以主人公“富贵”跌宕起伏的一生为线索，命运看似不经意，却又念念有词：有因必有果。狠狠地将他由“福”与“贵”之中推倒在稀泥地里，曾经风光得意的少爷，被别人捏中了软辫，从赌场亲手将自己推入坎坷的生活之中。全文以“活着”二字紧紧栓牢整篇，命运、人性、挣扎及在苦难之中建立的舍之不去的情，深扎人心。

他嗜赌如命，最终赌光了家业，一贫如洗，父亲被活活气死，母亲则在穷困中身染重疾，富贵前去求药，却半途被国民的党派人员抓去当壮丁。经几番波折后回到家，却发现母亲早已去世，妻子家珍含辛茹苦的养大两个儿女，此后更加悲惨的命运一次又一次降临到富贵身上，他的妻子、儿女和孙子相继死去，最后只剩富贵和一头老牛相依为命，孤独的活在这个世界上。

然而，历经种种磨难的富贵，却从这块稀泥地中，一次又一次爬起，一次又一次地走近更完整的自己。他以他的人生经历告诉人们一个道理：生活就是人生的田地，每一个被播种的苦难都会长成为一个希望。

活着读书笔记高中生篇九

一个小村，一座小城。还有主人公福贵。

这故事讲述了福贵的一生。他是地主的儿子，娶了城里一个有钱人的女儿，过着无忧无虑的生活，每天都进城里的赌馆赌钱。赚得不多，输了的不少。终于有一天赌光了家业一贫如洗。一次福贵爸上茅厕时死了。也许这是报应，他是地主，是败家子。地主位置被一个以前经常借钱给福贵赌博的人坐了。一贫如洗的福贵因为为救母病去城里抓药，没想到半路上被国民党部队拉去当兵。在战场上九死一生，当他幸运归家时，女儿却已经成了哑巴，母亲死了，家里一穷二白。福贵的儿子意外身亡；后来女儿好不容易嫁了出去却因产后失血过多而亡；妻子中年病死；女婿二喜做工时被板车压死了；外孙子吃豆子时死了。福贵老了，故事结束了。福贵经历了人生最大的痛苦，当他看着亲人离自己而去时，心底那时就像在被刀割般地痛，割得很深，痛在全身，鲜血都流出来了……但他却奇迹般地挺了过来，依然乐观豁达地面对人生。到风烛残年之时，依然牵着一头老牛做伴过日子。

这部小说的确让我感到沉重，我觉得《活着》是一部超越个体情感而站在人类关怀的高度进行的创作。人的一生都不会风平浪静，会经历无数坎坷风雨，但人就是要默默得为了活着而忍受。这个看似荒唐的理由却充满了对生命价值的肯定和人文价值的关怀，任何理由都不是人放弃生命的理由和借口，这个简单却又充满思辩色彩的道理被余华用小说的形式进行了活生生地诠释。“老人和牛渐渐远去，我听到老人粗哑的令人感动的嗓音在远处传来，他的歌声在空旷的傍晚像风一样飘扬，老人唱道：少年去游荡，中年去掘藏，老年做和尚。”书的最后似乎没有忘记又留下讲述者自己在慢慢降临下来的夜幕中说的一句令人回味的話，“我知道黄昏正在转瞬即逝，黑夜从天而降了。我看到广阔的土地袒露着结实的胸膛，那是召唤的姿态，就像女人召唤着她们的儿女，土地召唤着黑夜来临。生活就是人生的田地，每一个被播种的

苦难都会成长为一个希望。他们就是我们自己的驭手，不管身上承受着什么不管脖子上套着什么，不管肩上负载着什么。

在艰难中活着，在活着中享受艰难！

活着，就要善待身边的每一个人、每一件事，千万别为自己找什么借口，因为“人是为活着本身而活着的，而不是为活着之外的任何事物所活着。

《活着》这本书，余华写得平静，没有刻意渲染，我看得也平静，面对书中老人的一生经历，心里并没有波涛翻滚，这是那个社会中再平常不过的生命。